

中華民國拳擊協會參加2026年第20屆名古屋亞洲運動會 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

-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4月1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1130012760號函。
- 二、組織：由本會選訓委員會負責有關教練及選手遴選暨培訓督導等事宜。
- 三、目的：遴選優秀教練及選手，落實長期培訓，提升選手專項體能、專項技術及實戰能力並增進臨場比賽應變能力，以爭取2026年亞運會最佳成績。

四、SWOT 分析

- (一)Strength(優勢)：我國選手有6位入選巴黎奧運參賽，整體實力水平頗高。
- (二)Weakness(劣勢)：男子選手量級分佈不夠全面，整體實力較難相互拉提。
- (三)Opportunity(機會)：我實力吸引各國交流，是可以提升技術經驗的機會。
- (四)Threat(威脅)：目前我國國手年齡偏高，面臨諸多生涯規劃及接替課題。

五、訓練計畫及培訓隊遴選：

- (一)總目標：2026年名古屋亞運女子獲得2金1銀1銅，男子獲得1金1銀。
- (二)遴選方式及檢測標準：培訓各階段預定參加之重要國際賽事，並就各賽事作參賽實力評估及預估參賽成績。

1.教練團

(1)資格條件：

- 總教練：須為2026亞運培訓隊教練及2024奧運代表隊教練。
- 教練：具國家A級以上認證教練，並有實際國際賽帶隊經驗。

(2)遴選方式：

- 總教練：由教練團教練互選產生，如遇同樣票數則由協會綜合考量於其中做推薦，最終名單須經選訓委員會核定。
- 教練：2024巴黎奧運代表隊教練名單優先，最終名單須經選訓委員會核定。

2.選手

(1)第1階段（自113年8月1日起至114年8月31日止）

- A.遴選方式：2024巴黎奧運培訓隊選手及114年選拔賽國手
- B.訓練地點：國訓中心
- C.預定參加賽事：因國際總會異動賽事待定
- D.進退場檢測標準：依據屆時賽事等級確認標準

（參加國際賽之成績；訂有客觀標準之種類，依本階段培訓標準）

(2)第2階段（自114年9月1日起至115年1月31日止）

A.遴選方式：2024巴黎奧運培訓隊選手及114年選拔賽國手，
依據第一階段成績考核辦理

B.訓練地點：國訓中心

C.預定參加賽事：因國際總會異動賽事待定

D.進退場檢測標準：依據屆時賽事等級確認標準

（參加國際賽之成績，應高於前一階段之標準；訂有客觀標準之種類，依本階段培訓標準）

(3)第3階段（自115年2月1日起至本屆亞運結束日止）

A.遴選方式：2024巴黎奧運培訓隊選手及115年選拔賽國手，依
據第二階段成績考核辦理

B.訓練地點：國訓中心

C.預定參加賽事：因國際總會異動賽事待定

C.參賽實力評估：依據屆時賽事等級確認標準

D.進退場檢測標準：（參加國際賽之成績，應高於前一階段之
標準；訂有客觀標準之種類，依本階段培訓標準）

六、督導考核：

(一)本會依審議通過之本計畫及教練選手遴選辦法據以辦理選訓事宜，並督促教練團落實執行訓練計畫等績效據以考核。

(二)教練團應擬定訓練計畫及參加國際賽事之預估成績目標（以具體數據訂定檢測點），據以執行及考核選手培訓情形。

七、所需行政支援事項及建議處理方式

(一)運科：待援項目檢測實施計畫。

(二)運動防護：支援防護員等。

(三)醫療：健檢、復健、醫療意外保險等。

(四)課業輔導：就讀學校、課程及建議處理方案。

(五)公假留職留薪或留職停薪。

(六)代課鐘點費或代理職缺費。

(七)其他：(依實際狀況提出需求)

八、本計畫經本會選訓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函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提報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